

# 門徒訓練+概要

## 基督徒生活基要 研讀指南

### 基督徒生命與世界觀 第十三課：愛所有的人

#### 導論

本課是門徒訓練概要基督徒生活和世界觀單元的一部分。這一系列課程探究的是與基督徒生活息息相關的選擇和實踐問題。按照神話語所教導的去生活，意味著我們要認識，我們每日作出的選擇會如何影響我們的信仰。這也意味著學習禱告、實踐神的命令以及學習服事他人。這些對於理解實踐出來的基督信仰十分重要。本課也留出時間供大家探討這些原則，並探討如何有效地把這些原則應用在你的生活中。

這份研讀指南的目的，是要說明各位對特定的課程進行更深入的探索。本課程可與其他的門徒培訓基要課程教材，如影音資源等一起結合運用。請參觀我們的網站 [www.dechinese.org](http://www.dechinese.org)。



# 基督徒與世界觀

## 第十三課：愛所有的人

### 關於本課程

愛是基督信仰的核心。本課程的目的是要傳遞如何像神愛我們那樣去愛所有人的資訊，並且能夠明白愛在每日生活中的重要性。

### 要讓你知道……

人最重要的需要就是愛與被愛。神用愛造了我們，也是透過愛祂與兒女們建立起關係。身為基督徒，我們每天都該思想如何愛周圍的每個人。也許我們還是會有自私的時刻，但是藉著神的力量我們可以下決心，用人所想不到的方式去行動！

## 起步

1. 人對你做過最富有愛心的事是什麼？這個行動如何使你覺得自己被珍惜愛護？

2. 你如何向神表示對祂的愛？如何對他人表明你愛他們？



# 研讀

❖ **神對我們的愛:** 聖經明說神愛祂的兒女。祂無條件愛我們，也不會因著我們的行為疏失或功成名就而有所加減。神不是只講愛，而是透過不同方式將它顯明出來。

➤ **藉著耶穌的死**

○ 神如此愛我們，讓祂的愛子成為贖罪祭替我們受死。我們不配得神的憐憫與恩典 (羅馬書 5:8)。

➤ **容忍我們的過犯**

○ 神來尋求我們，對我們的罪百般忍耐 (路加福音 15:11-24；彼得後書 3:9)

➤ **施行管教**

○ 神待我們如同兒女，出於愛心祂必管教，是我們的信心成熟，更加認識祂 (希伯來書 12:10-11)。

❖ **我們對神的愛:** 神愛世人，還有祂全然聖潔的本性應該激起我們的回應。聖經對愛我們的主有很明確的教導：

➤ **愛主是神的誡命。** 神呼召我們全心全人來愛祂。這個誡命的緣由不是因為神需要我們愛祂，或者是祂想增長自己的威風。所有的能力權柄都歸屬於祂！神對人的愛驅使我們以愛來呼應，祂是無罪完美的神，因此必不讓我們失望。下面的經文怎麼論述神的誡命？

申命記 6:5	
馬太福音 22:37-38	

➤ **愛主的心必定順服於祂。** 信靠與聽命是愛主的表現，遵守神的誡命，過個神所喜悅的人生來表達對主的愛。

約翰一書 5:3	
約翰福音 14:21	



羅馬書 12:1	
----------	--

- **對神的愛激發我們去愛人。** 遵守神的命令去愛人如己，是我們回應神的愛的方式。對我們而言並不是件容易的事，我們與傾向犯罪而不是仁愛的罪性掙扎，但是神的愛可以成為強大動力，去戰勝軟弱。以下的經文對於愛所有人提出什麼看法？

約翰一書 4:7-8, 11, 21	
--------------------	--

- ❖ **對他人的愛：** 神的愛助我們去愛其他人，重點是聖經對愛有很多深入的闡述，它是新約聖經的主要核心，所指的並不是自私世俗的那種愛，跟世界所塑造出的版本截然不同

- **需要善待自己：** 不愛護自己如何去愛別人呢？馬太福音 22:39 說：“要愛人如己。” 一定要學習從神的角度來看待自己，雖然我們軟弱無助，但在神的眼中每個生命都視為寶貴，也都是祂所深愛的。務必要清楚我們的珍貴，每個祂所造的人都是有存在的重大價值。愛你自己是件難事嗎？該如何更加善待自己呢？

--	--

- **神命令我們去愛所有的人：** 神很明確地說一定要將愛普及眾人，愛家人或愛對自己友善的人一點都不難。神要我們去愛鄰舍，就是周圍的人，也就是會見到面打交道的人。下面的經文怎麼定義這個誡命？

馬太福音 22:36-40	
羅馬書 13:8-10	
羅馬書 15:2	

- **要愛我們的仇敵：** 神說愛不只局限在生活圈內與自己合得來的人，祂命令我們要愛仇敵，這是很難辦到的事，需要時間和神大力的幫助才能完成。基督徒能寬恕



和愛與他們敵對的人，將會是對神最為有力的見證，耶穌自己也替這種高尚的愛立下榜樣。

馬太福音 5:43-48	
路加福音 6:31	
路加福音 6:29	

❖ **靠著神的力量來愛人：**神所要求的愛對人的能力而言難度太高，我們需要聖靈的說明，倚靠祂將愛置入我們心中，就算愛某些人真的很困難，你也可以踏出第一步。

- **愛是個選擇：**愛有些人是自然不過的事，然而神呼召我們就算心中覺得不舒服自在的時候，也要把愛付諸行動。每一天我們都會面對這個選擇題。  
(哥林多前書 13:4-7；彼得前書 4:8-9)
  - **神的愛使我們的愛得以完全：**為了能以神的愛來愛人，一定要被聖靈所充滿，是神的愛能常存在我們心中。除非有神的幫助，不然是不可能彰顯出這種崇高的愛。務必要學習從神的角度來看待人，以神的愛來愛每個人。  
(以弗所書 5:18；加拉太書 5:22-23)
  - **愛的真貌：**神的愛與人出於私心的愛迥然不同，祂要我們愛人如同祂愛我們那樣。神的愛是犧牲奉獻，而且代價重大，並能翻轉生命！(約翰福音 13:34；哥林多前書 13；腓立比書 2:3-4)
- 哪些實際的方法可以將愛帶入社區鄰里中？想想可以滿足生活所需的辦法，以熱誠和助人的心給人帶來驚喜，尤其是對社會所忽視的那群人。



## 結論

- ❖ 神愛我們，祂的愛藉著祂的賞賜、犧牲、耐心和管教顯明出來。
- ❖ 愛主是神的誡命。
- ❖ 對神的愛激勵我們去愛其他的人。
- ❖ 愛人之前需要先珍愛自己，照著神的命令去愛，也愛我們的仇敵，並為他們禱告。
- ❖ 要依靠神的力量來愛所有人。
- ❖ 愛人如己是犧牲奉獻的行為，使神得著榮耀。

## 反思性問題

1. 有哪些實際的方式是你或教會可以用來關懷所在的社區？有誰特別需要經歷主的愛？

2. 可以將你覺得很難去愛的人列出來，為這些人禱告，宣告哥林多前書 13:4-8裡所敘述神的愛。可能需要許多時間和禱告才能看見果效。